

白河县
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送审稿)

双丰镇人民政府

白河县
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送审稿)

双丰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一节 规划目的	1
第二节 规划依据	1
第三节 规划定位	4
第四节 规划范围	4
第五节 规划期限	4
第二章 现状与问题	6
第一节 基本地理格局.....	6
第二节 现状特征	7
第三节 存在问题	10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12
第一节 发展定位	12
第二节 规划目标	12
第四章 重要控制线划定	14
第一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14
第二节 生态保护红线	14
第三节 城镇开发边界	14
第五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16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16
第二节 规划分区	16
第三节 用地结构调整	24
第四节 用地布局优化	27

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29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利用	29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30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32
第四节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34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35
第七章	镇村体系与产业发展	38
第一节	优化镇村体系结构	38
第二节	村庄布局指引	38
第三节	产业发展规划	39
第八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	41
第一节	孔城村	41
第二节	民主村	43
第三节	双全村	45
第四节	五星村	47
第九章	文化空间与特色风貌保护	50
第一节	文化空间保护	50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51
第十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54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54
第二节	生态修复	55
第十一章	国土空间支撑保障体系	57
第一节	综合交通	57
第二节	基础设施	57

第三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59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	62
第十二章	镇区规划	63
第一节	用地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63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64
第三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	65
第四节	基础设施规划	66
第五节	综合防灾规划	68
第十三章	规划实施保障	71
第一节	近期安排	71
第二节	规划传导与指引	73
第三节	保障措施	75
附表：	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附表	78
表 1	双丰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表	78
表 2	双丰镇国土空间用地结构调整表	79
表 3	双丰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计表	80
表 4	双丰镇规划指标分解表（2035年）	82
表 5	双丰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83
表 6	镇区（集中建设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86
表 7	双丰镇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89
表 8	双丰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90
表 9	双丰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表	91
表 10	双丰镇村庄分级分类指引表	93
附 图	94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规划目的

为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立足双丰镇发展现状特征，有机融合上位主体功能区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等各类空间规划，统筹安排全镇各项建设活动，推动村镇集聚发展和土地资源节约利用，合理配置村镇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兼顾开发与保护，整合优势资源，联动区域，促进双丰镇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特编制《白河县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以下简称规划）。

第二节 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年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 (7)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二、政策文件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2019年5月）
- (2)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2018年2月）
-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2019年6月）
- (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2019年11月）
- (5)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2019年6月）
- (6)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2019年10月）
- (7)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和统一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基数的通知》（2021年5月）
- (8)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自然资源部耕地保护监督司关于加快推进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足和城镇开发边界划定工作的函》（2021年6月）
- (9) 《自然资源部关于在全国开展“三区三线”划定工作的函》（自然资函〔2022〕47号）
- (10) 《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
- (11) 《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年）编制工作方案》

（陕自然资发〔2019〕64号）

（12）《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0〕26号）

三、技术标准

（1）《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2017年5月）

（2）《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指南（试行）》（2020年1月）

（3）《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2020年11月）

（4）《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

（5）《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TD/T1063-2021）

（6）《城区范围确定标准》（TD/T1064-2021）

（7）《国土空间规划城市设计指南》（TD/T1065-2021）

（8）《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相关技术规范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2〕1号）

（9）《陕西省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技术要点（试行）》

四、相关规划

（1）《白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白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白河县乡村振兴规划总体规划（2021-2035年）》

（4）《白河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5) 《白河县双丰镇控制性详细规划》

(6) 其他相关部门“十四五”规划

五、其他资料

(1) 双丰镇二调、三调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2) 双丰镇林业变更调查成果

(3) 双丰镇 2009-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4) 白河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2024 年第 1 次)

第三节 规划定位

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乡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和各类建设的行动指南，是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以及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要体现落地性、实施性和管控性，对具体地块的用途作出确切的安排，对各类空间要素进行有机整合，充分融合原有的土地利用规划和村庄建设规划。

第四节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包括双丰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为 103.40 平方公里（数据来源于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最新数据）。共辖 1 个社区、6 个行政村，共计 7 个行政单位，分别为双河社区、双全村、民主村、双安村、五星村、孔城村、闫家村。

第五节 规划期限

规划期：2021 年—2035 年

基期年：2020年

近期目标年：2025年

远期目标年：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第二章 现状与问题

第一节 基本地理格局

一、地理位置

双丰镇地处县境东南部，介于东经 $109^{\circ}38'31''\sim 109^{\circ}48'13''$ 、北纬 $32^{\circ}36'18''\sim 32^{\circ}43'22''$ 之间，东北与茅坪镇毗邻，东、南与宋家镇接壤，西与旬阳市赤岩镇相接，北与西营镇为邻。

二、自然条件

双丰镇地处于秦巴山脉，地势东南西高、中北部低。境内地貌以中高山丘陵为主，低山河谷为辅，地形复杂多样，山峦重叠。主要山峰有人和寨、十里寨、五岭山等。最高点天峰山，海拔 1422 米；最低点青龙沟口，海拔 440 米。双丰镇境内河道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主要河流有阎家河、大百子沟、孔城沟等。双丰镇境内自然灾害主要有连阴雨、伏旱、泥石流、山体滑坡等。

三、社会经济条件

双丰镇辖 1 个社区、6 个行政村。2020 年全镇户籍人口 10383 人，其中城镇人口 2324 人，农业人口 8059 人，男性人口 5645 人，女性人口 4738 人；常住人口 7134 人，其中 3-18 岁人口 1508 人，18-60 岁人口 3716 人，60 岁以上人口 1747 人。

2020 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12856.43 万元，人均收入 21538.72 元。镇内幼儿园 2 个，小学 2 所，小学专任教师 44 人，小学在校学生数 646 人，图书馆 1 个，医疗卫生机构 9 个，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21 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6786 人，城乡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参保 9606 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846 人。

四、交通区位

镇区内交通便捷，十天高速公路穿过镇北端，在境内长 1.5 千米，设有双河立交出口；县道冷（水）厚（子河）路在境北部由北南折西东方向，在境内长 16 千米；已实现全镇村村通公路，交通网络体系已初步形成。

第二节 现状特征

一、土地利用现状

根据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全镇国土总面积 10340.18 公顷，耕地面积 895.92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8.66%，园地面积 21.31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21%，林地面积 8997.98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87.02%，草地面积 15.63 公顷（全部为其他草地），占国土总面积的 0.15%，湿地面积 0.40 公顷（全部为内陆滩涂），占国土总面积的 0.00%，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46.59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45%，城乡建设用地 180.17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1.74%，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8.44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18%，其他建设用地 8.62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08%，陆地水域 43.00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42%，其他土地 112.12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1.08%。双丰镇 2020 年国土利用现状结构见下表 1。

表 1 双丰镇 2020 年土地利用现状结构表

单位：公顷（0.00），%

一级类		二级类		面积及比例	
编码	名称	编码	名称	面积（公顷）	比例（%）

01	耕地	0102	水浇地	6.63	0.06
		0103	旱地	889.29	8.60
		小计		895.92	8.66
02	园地	0201	果园	0.63	0.01
		0202	茶园	7.92	0.08
		0204	其他园地	12.76	0.12
		小计		21.31	0.21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8576.31	82.94
		0302	竹林地	1.14	0.01
		0303	灌木林地	274.31	2.65
		0304	其他林地	146.22	1.41
		小计		8997.98	87.02
04	草地	0403	其他草地	15.63	0.15
05	湿地	0506	内陆滩涂	0.40	0.00
06	农业设施建设 用地	0601	农村道路	44.78	0.43
			设施农用地	1.81	0.02
		小计		46.59	0.45
07、08、09、 10、11、14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9.13	0.09
			村庄用地	171.04	1.65
		小计		180.17	1.74
12	区域基础设施 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18.44	0.18
10、15	其他建设用地	1002	采矿用地	6.43	0.06
		1504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2.18	0.02
		小计		8.62	0.08
17	陆地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42.11	0.41
		1704	坑塘水面	0.77	0.01
		1705	沟渠	0.13	0.00
		小计		43.00	0.42
23	其他土地	2303	田坎	110.23	1.07
		2306	裸土地	0.15	0.00
		2307	裸岩石砾地	1.74	0.02

	小计	112.12	1.08
总计		10340.18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城镇村不打开）

二、主要利用特征

土地利用类型多样。双丰镇境内地貌以中高山丘陵为主，山地地貌形态高差大，垂直型气候特征明显，土地利用类型多样，多达 49 种地类，但地类面积差别较大，林地为主要地类，面积最大，耕地分布零碎，单地块面积小。

耕地少，坡耕地占比大。全镇耕地面积 895.92 公顷，仅占镇域面积的 8.66%， $\leq 2^\circ$ 耕地面积 0.26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0.03%， $2^\circ \sim 6^\circ$ 耕地面积 2.76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0.31%， $6^\circ \sim 15^\circ$ 耕地面积 53.10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5.93%， $15^\circ \sim 25^\circ$ 耕地面积 478.02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53.35%， $>25^\circ$ 耕地面积 361.79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40.38%。耕地坡度大，主要为 15° 以上的坡耕地，平均每个地块不超过 1 亩，地块小、分布零散。

林地多，类别多样。全镇林地面积 8997.98 公顷，占镇域面积的 87.02%，地类有乔木林地、竹林地、灌木林地和其他林地，地类多样，主要为乔木林地，占到林地面积的 95.31%。

自然环境涵养较好。双丰镇风景独秀、景色宜人，名胜较多，如五岭山、双塔寺、天峰山及大黑山原始森林、胡家湾古墓群、石家寨古战场等，以五岭山风景区最为著名。双丰镇生态环境保护良好，有着丰富的自然资源和矿产资源。自然林地 5.2 亩，境内已探明矿产资源有石灰石矿、铅锌矿、石英砂矿、铁矿、磁铁矿、

铜矿等，目前石灰石、石英砂矿正有序开采，磁铁矿可供规模开采 50 年以上。

城镇发展格局初步形成。城镇建设用地 9.13 公顷，集镇功能建设得比较完备，水、电、路、通讯、互联网、数字电视等一应俱全。基础设施建设发展较快，社会事业长足发展。实现了村村通电、通水、通路、通电话、通电视。

第三节 存在问题

一、耕地后备资源短缺

全镇耕地面积 895.92 公顷，仅占镇域面积的 8.66%，其中，水田面积 0.00 公顷，水浇地面积 6.63 公顷，旱地面积 889.29 公顷。耕地破碎，优质耕地少，全镇可用于开发的耕地后备资源少，后期的“占补平衡”压力大。

二、城乡建设集约节约度低

现状建设用地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1.45%，现状人均建设用地 144.36 m²/人。粗放利用和浪费土地的现象比较严重，工业用地布局零散，用地低效、粗放，农业生产、城镇生活、生态保护空间高度叠合，开发保护难以有效平衡。

三、城乡设施配置短板明显

镇域内仅有一条省道，两条乡道，其余通村道路等级不高，无法满足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现状市政基础设施系统尚不完善，季节性供水短缺现象偶有发生，集镇和重要村（社区）缺乏污水处理厂，生活垃圾处理方法比较单一，市政设施系统有待进一步完善。

移民搬迁安置区配套设施与群众就业问题仍需完善。城乡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初步形成但配置不均衡，县级公共服务重点集中在中心城区，镇村级公共服务设施亟需增加。

四、城乡生态环境治理欠缺

白河县作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涵养区，对生态建设提出更高要求，冷水河作为汉江一级支流，将持续保障河流水质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持续实施冷水河流域水土流失治理、矿山生态修复、国土绿化、绿色种植、粪污综合利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厕所革命等乡村生态环境治理任务依然艰巨。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第一节 发展定位

贯彻白河县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陕西省、安康市、白河县国土空间总体定位要求，结合双丰镇自身特色和资源禀赋，确定双丰镇的总体定位：新型工业示范镇、农旅康养特色镇。着力提升综合承载力，增强辐射带动力，提升城乡综合服务、旅游服务接待能力，优化科技创新、现代物流、绿色农副产品加工和新能源新材料制造等功能，打造独具魅力的宜居宜业宜游新城镇。

第二节 规划目标

一、发展目标

本次规划发展目标的确定，综合考虑上位规划要求以及周边城镇发展定位，从规划延续、区域协调、发展诉求、前瞻性等角度出发，确定本次规划双丰镇发展总体目标为：促进产业转型创新发展、绿色发展，优化产业结构，推动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优化生态安全格局，对山水田林湖草进行一体化生态保护，环境污染治理得到全面落实；打造以光伏产业、生态建设为一体的农旅小镇。

到 2035 年，全面建成“零碳工业示范镇”（新型工业示范镇）、农旅康养特色镇，宜居、宜游、宜业多彩城。人民生活水平和生活品质全面提升，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883.39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 549.27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 3330.81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 33.19 公顷。

二、规划指标

落实国家、省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及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双丰镇的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国土开发保护目标和规划指标等要求，以双丰镇镇级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为引领，从空间底线、空间结构与效率、空间品质等方面提出规划目标。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相统一，构建双丰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附表 1），严格落实约束性指标，努力实施预期性指标。

第四章 重要控制线划定

第一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按照面积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布局总体稳定的要求，科学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规划落实白河县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全镇划定耕地保护目标 883.39 公顷（1.33 万亩），占现状耕地面积的 98.60%，从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中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549.72 公顷（0.82 万亩），占现状耕地面积的 61.36%。

第二节 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重要区域和生态敏感区域。实行分级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与陕西省和安康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进行衔接，全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330.81 公顷（5.00 万亩），占全镇土地总面积的 32.21%。生态红线类型为水土流失，生态红线名称为汉江两岸丘陵盆地水土流失防控生态保护红线。

第三节 城镇开发边界

规划期内，区域实行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落实城乡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制度，保障城镇用地的供给，确保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的

实施。规划期内优先保障双丰镇工业集中区、镇区发展用地。最终，区域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33.19 公顷。

第五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双丰镇依托自然资源禀赋、区域优势为基础，结合白河县双丰镇国土空间规划定位与目标，规划形成双丰镇“一心、两轴、两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为双丰镇集镇区域，是全镇的经济、政治、交通、文化中心，也是综合服务中心。

“两轴”分别为沿冷水河的城市发展主轴、沿关庙河的城市发展次轴。

冷水河城市发展主轴，以冷水河为基础，串联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和民主村，是双丰镇域经济、贸易发展的主要轴线。

关庙河城市发展次轴，是依托关庙河串联双河社区和双安村，是双丰镇域经济、贸易发展的次要轴线。

“两区”：西部发展片区、东部发展片区。

西部发展片区，主要分布于闫家村、五星村、孔城村和双安村。规划主导产业为玉米、薯类、烤烟、中药材、蔬菜等农作物种植和猪牛羊鸡特色养殖，以及小型加工产业。

东部发展片区，主要分布于双河社区、双全村和民主村。规划主导产业为玉米、薯类、烤烟、中药材、蔬菜等农作物种植和猪牛羊鸡特色养殖，以及小型加工产业

第二节 规划分区

将全镇国土空间用途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 6 个一级规划分区，在城镇发展区划分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 3 个二级规划分区，在乡村发展区划分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 3 个二级规划分区，并明确各分区国土空间功能导向和主要用途方向及管控要求。

一、生态保护区

规模与布局。全镇生态保护区主要是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总面积 3330.81 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32.21%，主要布局在双丰镇南部。主要分布在闫家村、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全部为水土流失敏感区，主要功能为汉江两岸丘陵盆地水土流失防控生态保护红线。

管制规则。①生态保护区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②核心保护区外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主要包括：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前提下，修缮生产生活设施，保留生活必需的少量种植、放牧、捕捞、养殖；因国家重大能源资源安全需要开展的战略性能源资源勘查，公益性自然资源调查和地质勘查；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监测和执法包括水文水资源监测及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等，灾害防治和应急抢险活动；经依法批准进行的非破坏性科学研究观测、标本采集；经

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和文物保护活动；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建设、防洪和供水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重要生态修复工程。

二、生态控制区

规模与布局。将“双评价”识别为生态保护极重要区的区域、饮用水源保护区、生态公益林、自然保护地等，以及河流、滩涂等其他具备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功能的区域划入生态控制区，分区面积 255.72 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2.47%，在各村均有布局，主要分布在闫家村、五星村和民主村。

管制规则。生态控制区以生态保护与修复为主导用途，原则上应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且符合空间准入、强度控制和风貌管控要求的前提下，可进行适度的开发利用和结构布局调整。鼓励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按照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的原则，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功能。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生态控制区，在不涉及林地、水域和天然牧草地的前提下，经评估有利于提升生态功能的，可依据国土空间规划或其他相关规划开展土地整治新增耕地。严控新增建设占用生态控制区，建设项目准入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各类风景名胜区等必要的配套设施建设、符合区域功能定位的旅游服务设施、道路交通基础设施、水利市政基础设施、公益性设

施以及其他必要的特殊设施建设必须占用的，需做好选址论证，并严格控制建筑规模与开发强度。

三、农田保护区

规模与布局。依据耕地现状分布，根据耕地质量、粮食作物种植情况、土壤污染状况、农田基础设施配套情况等，将达到质量要求的耕地依法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全镇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面积 612.30 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5.92%，各村均有分布。

管制规则。区内土地主要用作永久基本农田和直接为永久基本农田服务的农田道路、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全面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各类建设布局的约束，严格控制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符合法定条件的重点项目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并按照有关要求调整补划。农田保护区的主导用途为粮食种植，严禁耕地“非粮化”，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其他农用地或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四、城镇发展区

规模与布局。双丰镇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33.19 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0.32%，主要布局在镇政府驻地周边。城镇发展区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包括了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规划城镇集中建设区面积 29.40 公顷，包括居

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服务区、工业发展区、绿地休闲区等；弹性发展区 2.02 公顷，以应对城镇发展不确定性；特别用途区 1.77 公顷，包括与城镇关联密切的河流水系等。

管控措施。区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分区准入+产业准入”的管控方式，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对各类城镇建设用地土地用途和城镇建设行为提出准入要求，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在不突破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建设用地规模和不违强制性内容的前提下，可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对城镇发展区范围内的规划建设用地布局进行优化与调整。区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以防止城市蔓延、无序扩张。

五、乡村发展区

（一）村庄建设区

规模与布局。将城镇开发边界外，用于农村建设的用地区域划入村庄建设区，村庄建设区面积 174.30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1.69%，双河社区布局较多。

管制规则。村庄建设区的准入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原则上限制建设用地复垦、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农用地整理等土地整治工程的准入。村庄建设区的主要用途为宅基地、农村公共服务设施、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农产品加工仓储、农家乐、民宿、创意办公、休闲农业、乡村旅游配套设施等农村生产、生活相关的建设用地。原则上禁止大型工业园区、大型商业商务酒店开发等大规模城镇建设用途。已批准村庄规划覆盖的区域，

村庄建设区的准入应符合村庄规划的要求。各项村庄建设用地上和各类配套设施用地应优先利用闲置地和荒废地，尽量少占耕地，新增建设用地应符合规划确定的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和范围要求，优先保障农村宅基地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的建设需求，宅基地建设落实“一户一宅”要求，遵守宅基地建设用地标准；公共服务设施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和布局要求进行建设。

（二）一般农业区

规模与布局。将基本农田保护区和村庄建设区外，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区域划入一般农业区，区内土地主要为耕地、园地、畜禽水产养殖地和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农村道路、农田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划定一般农业区面积 485.68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4.70%。

管制规则。一般农业区中的耕地按照《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发展粮食生产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要求进行管控。一般农业区内的耕地优先用于粮食和油料、蔬菜等农产品生产。鼓励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规划等相关规划开展土地整治，提升耕地质量，促进区内建设用地、其他农用地整治为耕地。一般农业区中零星分布的永久基本农田在满足相应保护任务的前提下可通过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调为一般耕地，在未调出前，按照相应规则管制。一般农业区允许准入利用农村

本地资源开展农产品初加工、发展休闲观光旅游而必须的配套设施建设。已批准详细规划覆盖区域，上述建设项目的选址和建设应符合详细规划的各项规定；已批准详细规划未覆盖区域，在不突破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等约束条件、符合用途管制要求、不破坏生态环境和乡村风貌的前提下，安排少量建设用地，可视为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一般农业区中的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在补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前，按照一般耕地管理和使用，并及时进行补充更新。一般农业区中零星的建设用地，在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期有序退出，并恢复种植条件，规划期内确实不能恢复种植条件的，允许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

（三）林业发展区

规模与布局。将自然保护、保留的林地以外，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区域划入林业发展区，划定林业发展区面积 5388.38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52.11%，主要布局在镇域北部。

管制规则。林业发展区内的林地根据林地种类按照《林地保护等级及保护管理措施》III 级林地、IV 级林地的要求进行管控。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条件下，可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林业发展区，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的前提下，经评估有利于提升生态功能的，可开展土地整治。区内的经济林地鼓励推行集约经营、农林复合经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合理安排各类生产活动，

最大限度地挖掘林地生产力。严格控制征占用林业发展区中的丰产优质用材林、木本粮油林、生物质能源林培育基地等重要林地，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允许能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用地准入，限制勘查、开采矿藏和其他项目用地准入。区中的其他经济林允许准入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并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各类建设用途。已批准详细规划覆盖区域，林业发展区中各类建设的选址和建设应符合详细规划的各项规定；已批准详细规划未覆盖区域，区内的各种开发建设活动应做好选址论证，严格控制建筑规模与开发强度，严格风貌管控，确保生态安全和生态服务质量不降低。林业发展区中不符合主导用途的零星建设用地，原有的各种不符合生态保护要求的生产、开发活动，国有林场和坡度 25 度以上已经开垦种植的林地要逐步还林，规划期内确实不能还林的，允许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

六、矿产能源发展区

规模和布局。依据白河县矿产资源规划，将现状采矿用地、已有的采矿权、规划期拟布设的采矿区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面积 63.58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0.61%，主要布局在双河社区。

管控规则。矿产能源发展区是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主导功能是矿产资源开采加工。在符合相关专项规划的前提下，矿产能源发展区允许矿产资源的开采、初加工以及相关的配套设施建设，禁止大规模

的城镇建设；允许开展农用地整理和其他土地整治工程的实施，鼓励生态修复和生态建设工程。矿产能源发展区中，不符合准入规则、影响矿产能源开采的用途应有序退出。

第三节 用地结构调整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以落实上位规划指标，按照保护优先、集约节约的原则，统筹考虑各类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需求，明确主要用地的约束性和预期性指标，依次考虑满足农业保障、生态保护、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严格控制各类建设占用生态和农业用地，以盘活存量为重点，制定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结构调整优化的重点、方向及时序安排，规划期双丰镇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情况见附表 2。

一、农用地

（一）耕地

落实上级下达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指标，全面开展耕地田面平整，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增加有效耕地面积，守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扩大粮食种植面积，提高粮食产量。基期年耕地面积 895.92 公顷，到 2035 年耕地面积调整到 882.32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13.60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8.66%调整为 2035 年的 8.53%。

（二）园地

发展规模化果园、茶园，有序推动零散园地合理开发利用，

基期年园地面积 21.31 公顷，到 2035 年园地面积调整为 19.37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1.94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21%调整为 2035 年的 0.19%。主导用途为林果业发展和茶叶种植。

（三）林地

保留集中连片林地，优化整合零散林地，基期年林地面积 8997.98 公顷，到 2035 年林地面积调整为 8991.56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6.42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87.02%调整为 2035 年的 86.96%。主导用途为林业发展、生态保护。

（四）其他农用地

基期年其他农用地为农村道路、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等，面积 46.59 公顷，到 2035 年其他农用地面积调整为 45.84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0.75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45%调整为 2035 年的 0.44%。

二、建设用地

（一）城镇建设用地

基期年城镇建设用地 9.13 公顷，到 2035 年，城镇建设用地面积调整为 33.19 公顷，比 2020 年增加 24.06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09%调整为 2035 年的 0.32%。

（二）村庄建设用地

基期年村庄建设用地 171.04 公顷，到 2035 年，村庄建设用地面积调整为 174.30 公顷，比 2020 年增加 3.26 公顷，占全镇国土

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1.65%调整为 2035 年的 1.69%。

（三）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基期年面积 18.44 公顷，到 2035 年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调整为 17.16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1.28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18%调整为 2035 年的 0.17%。

（四）其他建设用地

基期年面积 8.61 公顷，到 2035 年其他建设用地面积调整为 8.59 公顷，净减少 0.02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08%调整为 2035 年的 0.08%。

三、其他用地

（一）陆地水域

基期年陆地水域面积 43.01 公顷，到 2035 年陆地水域面积调整为 41.88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1.13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42%调整为 2035 年的 0.40%。

（二）其他土地

基期年其他土地面积 127.75 公顷，到 2035 年其他土地面积调整为 125.75 公顷，净减少 2.00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1.24%调整为 2035 年的 1.22%。

（三）湿地（内陆滩涂）

基期年全镇湿地面积 0.40 公顷，地类为内陆滩涂，到 2035 年湿地面积调整为 0.23 公顷，规划期面积净减少 0.17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00%调整为 2035 年的 0.00%。

主导功能为生态保护。

第四节 用地布局优化

一、优化农用地布局

按照“总体稳定、布局优化、严格管控”的要求，在确保耕地数量有增加、质量有提高、生态有改善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强化永久基本农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建设保护，确保规划期末农用地面积不低于 9939.08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882.32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549.27 公顷），园地面积 19.37 公顷，林地面积 8991.56 公顷，其他农用地 45.84 公顷。

二、统筹安排各类建设用地

持续优化各类建设用地布局，重点保障镇区建设用地，城镇建设用地不越过城镇开发边界，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产业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在不突破建设用地总规模前提下，统筹安排城乡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和其他建设用地。到 2035 年建设用地总规模 233.24 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207.49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 17.16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8.59 公顷。

三、优化村庄用地布局

村庄用地充分考虑各个村庄的自然地理状况和农村居民点，遵循节约集约、因地制宜的原则合理布局，综合考虑工业化、城镇化和村庄自身发展需要，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

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依托现有的交通基础体系，做好中心村布局规划，通过提高农村产业集聚，促使农民向镇区集中，统筹考虑农村村民生产、生活需求，突出节约集约用地导向，科学划定宅基地范围，合理保障农村村民的宅基地用地。到 2035 年，全镇布局村庄用地面积 174.30 公顷。

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利用

一、耕地资源现状

根据白河县第三次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成果，双丰镇耕地面积 790.94 公顷，其中水田 0.07 公顷，占耕地总面积 0.01%，分布在宽坪村；水浇地 10.43 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 1.32%，分布在宽坪村、石梯村、新厂村、顺利村；旱地 780.44 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 98.67%，各村均有分布。

二、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的对策与建议

1. 牢牢守住耕地底线，确保实有耕地数量基本稳定，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严格控制一般耕地转换为园地、林地、牧草地等其他农用地，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基本农田“非粮化”，编制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明确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规模、布局、时序和年度内补充耕地规模，落实耕地“进出平衡”和“占补平衡”要求。

2. 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机制，统一规划布局，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建设灌溉、排水渠道、机耕道路等生产设施，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通过修建沟渠、梯田和农田防护林等措施，加强农田水土保持，减少水土流失，提升中、低产田质量，推进撂荒地治理，加强灾毁耕地复垦。

3.建立和完善耕地保护和土地管理目标责任制度。双丰镇对本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负责，要将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作为任期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并切实加强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4.严格控制占用基本农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闲置、荒芜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耕地。实施基本农田“一制两网四化”建设（即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制，信息网络、管护网络，保护手段信息化、管护网络化、监督社会化、资料规范化），在基本农田保护区设立标志牌、边界设立界桩；依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发证成果，与农户签订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将基本农田保护落实到农户和地块；严格控制建设项目占用基本农田，确因国家和省重大工程项目建设需要占用基本农田，须报国务院批准，并补划相当数量和质量的基本农田。

5.加强农田防护工程建设，积极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坡改梯、堤岸防护、坡面防护和沟道治理等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增强农田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促进农作物秸秆饲料化、能源化、原料化再利用，恢复和提升土壤有机含量。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一、优化建设用地布局

以规划建设用地总规模为依据，以现状建设为基础，从用地结构、产业结构、开发强度等方面，对镇域建设用地布局进行优

化，引导工业向工业园区集中、人口向城镇集中，住户向社区集中，推动农村人口向中心村、中心镇集聚，产业向功能区集中，城市建设用地因地制宜采取组团式、串联式布局。

二、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实施严格的“增存挂钩”制度，以“存量”土地拓展“增量”发展空间。摸清批而未供、闲置土地、低效用地土地资源，编制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实施计划，完善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的城镇存量建设用地再开发政策体系，鼓励原土地使用权人通过自主、联合等方式盘活利用，对原土地使用权人无继续开发建设意愿的，可通过土地二级市场转让或政府收储方式盘活利用，持续推动城镇存量建设用地开发利用。规划期对全域 16.87 公顷闲置、低效的工业、仓储、采矿等用地实施再开发利用。

三、挖掘农村建设用地潜力

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空闲地和废弃宅基地、工矿用地复垦整理，加大村庄整治力度，科学编制农村集镇、村庄规划，优化村庄布局，促进村内宅基地集中，积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逐步缩小农村建设用地规模，提高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规划期实施农村旧宅基地腾退 8.31 公顷。

四、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实行总量控制，增量优化，严控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建设必须严格限定在城镇开发边界之内，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在县域内统筹。按照“要素跟着项目走”的要求，优先保证重大

产业化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用地需求。

五、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水平

优化用地结构和空间布局，强化用地定额标准管控和节约集约评价，强化重大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用地的刚性约束。推进地上地下空间立体综合开发和复合利用，实施城镇建设用地提质增效行动，严格规划管控和计划调节。推动工业用地原址升级改造、扩容增效。探索推进“标准地”制度改革，健全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机制，以“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为导向，实行土地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政策，提高单位土地开发强度和产出效益。

六、推进建设用地混合使用

规划期内，严格规划管控和计划调节，加快“标准地”体系建设，健全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机制，加大存量土地盘活利用力度，健全土地利用监管评价体系，提高城镇土地综合承载能力。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一、落实水资源保护范围

将中低山区域划入水源涵养区，充分利用区位森林资源优势，发展水源涵养林，强化林地管理。规划落实白石河管理范围为10年一遇设计洪水位向外10米，保护范围为管理范围线向外10米，有河堤段管理范围线为堤防堤顶外坡脚线向外宽5米，保护范围线为管理范围线外侧5米。

二、优化水资源配置

完善水资源利用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以水定城、

以水定产，合理确定经济布局、结构和规模。严格实行取水许可制度，加强对重点用水户、特殊用水行业用水户的监督管理，加大水资源调控规模，提高调蓄供水能力。规划期合理配置农业用水量、工业用水量、生活用水量及人工生态环境补水量指标。

三、制定水资源保护措施

加强河流水系保护，制定相应保护制度，保障主要河流水质达到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对一级饮用水水源地按照生态保护红线要求进行管控，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到2035年，全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控制在100%。建立农业用水量、工业用水量、生活用水量及人工生态环境补水量控制指标体系，推进高效节水灌溉，严格限制高耗水产业准入，实施差别化管控措施，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加快村镇生活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与改造，推行“一户一表制”，逐步推动计量收费，加快节水及水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进城镇节水改造，抓好污水再生利用，全面推进节水型城镇建设，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

四、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

根据《关于印发〈陕西省乡村振兴行动方案〉的通知》（陕环函〔2019〕77号）等文件中“优先利用已建成市政污水处理厂及处理设施，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的要求为原则，视区域生活污水污染特点、市政配套条件的不同，因地制宜对汉江流域中厂段的生活污水采用“新建污水管网”、“新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等不同的处理方案。

五、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大田间节水设施建设力度，推广喷灌、微灌、滴灌、低压管道输水灌溉、集雨补灌、水肥一体化、覆盖保墒等技术，推进节水灌溉。加快村镇生活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与改造，推行“一户一表制”，逐步推动计量收费。推进企业和园区开展以节水为重点内容的绿色高质量转型升级和循环化改造，加快节水及水循环利用设施建设，严格控制高耗水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推进城镇节水改造，抓好污水再生利用，全面推进节水型城镇建设。

六、加强水利设施建设

受地形气候条件影响，镇域水资源开发利用难度大，水资源调控设施少、规模小，调蓄供水能力弱，属典型的工程性缺水地区。要紧密切结合接续乡村振兴工作需求，大力发展民生水利，推进汉江流域综合整治，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体系。

第四节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一、落实林草湿地保护指标

落实县级总体规划要求，到2035年，双丰镇全镇林地面积不低于9023.52公顷，森林覆盖率不小于85%，湿地保护面积0.40公顷。

二、划定保护区范围

将现状乔木林地、灌木林地、其他林地、竹林地和规划造林绿化空间划入林地保护区，划定林地保护区面积9021.87公顷，在

各村均有分布，主要分布在双安村、闫家社区、孔城村、双河社区和五星村。湿地仅有内陆滩涂地类，保护范围主要集中在冷水河，保护面积 0.40 公顷。全镇草地地类为其他草地，面积 15.90 公顷，分布零散，7 个村均有。

三、林草湿地资源保护措施

严格落实森林资源保护监督管理责任制，将林地、林木管理等指标分解到各村，明确任务，夯实森林资源保护监督管理责任；开展非法使用林地清理清查工作和木材经营加工单位的检查工作，加大森林资源管理力度；加快林区防火通道建设、完善林区防火通道，强化护林员队伍和执法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将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2% 以内，24 小时火灾扑灭率达到 98% 以上。制定湿地保护规划，严格管控湿地空间，以维护湿地生态系统完整和平衡为主要目标，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利用；以生物多样性植物恢复为理念，营造湿地、水生植物和水源涵养植物为主体的多元化植被体系；加强栖息地恢复，做好栖息地封山禁牧和生态修复，为野生动植物繁育提供良好生态环境。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一、矿产资源发展思路

全面提高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保护水平，显著提升矿业发展质量，促进资源、经济、环境、社会效益协调统一，构建形成绿色循环发展的区域协调矿业发展新格局。矿产资源发展总体思路有：

1.积极发展绿色矿业、建设绿色矿山。生态优先，统筹开发保护，把生态环境保护放在更加突出位置。

2.优化矿产开发利用方式，整合优势资源，降低采矿成本、提高选矿的综合回收、利用率。

3.加强勘查技术的研发投入，加大勘查投入，特别是老矿山资源接替的勘查投入，以优势资源为依托，加强地质科技创新，重点突破，解决技术难题。

4.对历史遗留矿山、开山采石专项整治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

二、矿产资源规划目标

1.矿业经济稳步发展，矿业产值进一步增长，对经济发展的贡献明显提高。矿业经济走上集约化、规模化、现代化发展之路。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深加工矿产品系列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

2.矿山总体达到绿色矿山建设基本条件标准，实现矿山开采合法化、资源利用高效化、开采方式现代化、采矿作业清洁化、矿山管理规范化和生产安全标准化、内外关系和谐化、矿区环境生态化，矿业步入绿色可持续发展的良性循环轨道，基本建成节约高效、环境优良、矿地和谐的绿色矿业发展新模式。

3.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勘查、开发、保护的运行机制更加完善。矿业管理的水平进一步提高，管理方式更加完善，信息系统全面建立，矿业权市场投资环境进一步改善，矿业经济健康发展。

三、优化矿产资源保护与开布局

以矿山规模、资源量，规定新建矿山最低开采规模，严格矿产开发准入条件，划定旬阳县铜矿重点开采区（白河仓上镇部分）、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限制勘查硫铁矿，勘查区块投放前应做好论证，限制勘查的矿种应严格控制探矿权投放。禁止开采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不得新设采矿权，禁止新建、扩建粘土实心砖厂。已有矿山通过设备改造和技术升级，达到保留或技改矿山最低开采规模，鼓励现有矿权进行自愿依法有序重组、整合，优化布局结构。

四、推动矿业绿色发展

划定矿产勘查规划区、开采区范围，推进矿山绿色勘查、开发。明确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安全影响范围，严禁在影响范围内规划审批其他建设项目，确保开采满足安全距离要求。已出让的矿区在采矿期内应坚持生态保护优先、节约优先，有度有序利用矿产资源，建立和完善绿色矿业发展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开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第七章 镇村体系与产业发展

第一节 优化镇村体系结构

根据白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双丰镇为一般镇。为了促进双丰镇经济社会的发展，根据全镇各行政村的自然、地理、资源等条件和现阶段生产特点及村庄建设条件，分析其劳动力的构成及转化。确定在全镇范围内形成职能明确，层次清楚，规模得体，方向明确的村镇体系，规划形成“集镇——中心村——一般村”的三级镇村体系，包括集镇、2个中心村和4个一般村。

对全镇居民点作如下三级安排：

一级：集镇，即双丰镇集镇；

二级：中心村，包括双安村、闫家社区；

三级：一般村，包括孔城村、民主村、双全村、五星村。

第二节 村庄布局指引

一、村庄分类

通过对现状规模、交通条件、服务设施、基础设施、非生态敏感区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本规划将白河县双丰镇7个行政村分类为5个集聚提升类（孔城村、民主村、双全村、五星村、双安村）、1个城郊融合类（双河社区）、1个特色保护类（闫家社区）。

二、村庄管控指引

（一）集聚提升类

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培育村庄特色产业，开展村庄人居环境整治，增强人口集聚能力；村庄的建设和产业经济发展给予更好的支持政策；优先编制村庄发展规划。

（二）城郊融合类

发挥城市后花园的区位优势，改善人居环境，融入城市公共服务体系和产业链条，因地制宜发展都市农业、乡村旅游；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促进三产融合发展，提升经济产业发展水平和建设水平；有条件的村庄发展观光农业和休闲农业。

（三）特色保护类

积极保护特色风貌、主动挖掘特色，提升村庄整体风貌，增强旅游发展的竞争力；根据村庄具体情况，积极保护文物古迹、挖掘历史文化，或者着力做好旅游资源开发，实现有效保护/有序开发，促进村庄转型与振兴。

第三节 产业发展规划

一、产业发展引导

围绕“双溪秀合、农旅小镇”定位，以“工贸强镇、农旅兴镇”为思路，着力发展农产品加工、光伏发电、轻工产业（纺织、电子、毛绒玩具等）等新型工业和农林经济、生态养殖、农旅康养产业，建设“零碳工业示范镇”（新型工业示范镇）、农旅康养特色镇。

（1）实施双丰电子科技园二期建设，培育引进高新技术型、劳动密集型、节能环保型企业，做强光伏发电、纺织服装、电子

信息等为主导的零碳工业板块，促进集镇、园区相向发展。

（2）沿集镇到间家社区一线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发展标准化、品牌化乡村农家乐、民宿、自驾车营地等，建设休闲观光旅游带。

（3）稳步推进双丰至天宝二级公路建设，以高速出入口为节点，创新引流客源群体，推动融入区域旅游大环线。

二、产业空间布局

规划构建“一核三区”的产业发展总体布局。

一核：为双丰镇镇政府驻地，主要发展商贸物流业、旅游服务业和农产品加工业。

三区：北部综合发展片区、西部山地特色农业区、南部生态农业示范区。

三、用地保障

双丰镇以乡村振兴为指引，优化农村生产、生活空间布局，优先落实“至少5%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重点产业和项目用地”的要求。充分利用农村现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在村庄建设用地规划范围内，优先将腾退的宅基地等闲散建设用地规模，集中用于乡村产业发展

第八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

双丰镇下辖孔城村、民主村、双全村、五星村等7个村（社区），其中双安村、双河社区(天顺社区)、闫家社区已编制了实用性村庄规划，不再编制“通则式”村庄规划。本次“通则式”村庄规划共涉及孔城村、民主村、双全村、五星村共4个村（社区）。

第一节 孔城村

一、村庄现状

孔城村位于双丰镇西部。东接双安村，南靠旬阳市，西邻闫家村，北与五星村接壤。村域国土面积13.25平方公里。2023年共312户，户籍人口1114人。主要作物有茶叶、大豆、养猪、养牛，特色作物种植有黄姜、林下魔芋。

二、落实“五线”

孔城村落实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104.27公顷（1563.75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70.08公顷（1051.2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665.02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0.56公顷。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17.74公顷，其中新增村庄建设用地1.38公顷，包括村庄用地1.13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0.25公顷。

孔城村现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为天齐寺遗址、安源寨遗址、三元寨石墙遗址白文广字，均位于双丰镇孔城村西南。保护措施严格按照《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执行。

三、明确“三指引”

（一）村庄建筑管控和风貌指引

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67 平方米以内，村民住宅层数一般不超过 3 层，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工业用地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1.0 且 ≤ 3.0 ，绿地率 $\leq 20\%$ ；商业用地建筑密度 $\leq 6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用地参照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村庄道路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3 米，其他道路退距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建房风貌以陕南传统民居风貌为主，建筑色彩以白灰色系为主，屋顶以坡屋顶形式为主，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风格及色彩应协调统一。村民自建房方案推荐采用《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中的陕南农村民居方案。

（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指引

规划建设以下公共服务设施：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活动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室、生活超市、电商物流代办点、充电桩。建议配置幼儿园、小学、文化舞台、养老服务设施、小卖部、餐饮店。

进一步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燃气、环卫、防灾等基础设施。

（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指引

落实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4 个，其

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97.03 公顷，其他农用地整理规模 0.05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1.96 公顷，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规模 0.21 公顷；安排生态修复项目 1 个，为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项目规模 2.21 公顷。

第二节 民主村

一、村庄现状

民主村位于双丰镇东部，冷厚路穿境而过。东与宋家镇天池村接壤，南与宋家镇光荣村相接，西与双安村相邻，北与双河社区、双全村相连。村域国土面积 11.32 平方公里。2020 年全村共 390 户，户籍人口 1286 人。主要种植作物有茶叶。种植作物有玉米、大豆和红薯，养殖作物有生猪和羊，特色农产品有小麦、魔芋。

二、落实“五线”

民主村落实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 110.99 公顷（1654.35 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73.97（1109.55 亩）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412.12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0.52 公顷。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15.69 公顷，其中新增村庄建设用地 0.41 公顷，包括村庄用地 0.29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12 公顷。

村内地灾隐患点有 1 处滑坡，为周家湾滑坡，规模等级为小型。将村内所有在册地质灾害点纳入群测群防体系，进行专业监测及普适型监测。制定预警、抢险、疏散等措施方案。

三、明确“三指引”

（一）村庄建筑管控和风貌指引

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67 平方米以内，村民住宅层数一般不超过 3 层，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工业用地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1.0 且 ≤ 3.0 ，绿地率 $\leq 20\%$ ；商业用地建筑密度 $\leq 6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用地参照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村庄道路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3 米，其他道路退距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建房风貌以陕南传统民居风貌为主，建筑色彩以白灰色系为主，屋顶以坡屋顶形式为主，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风格及色彩应协调统一。村民自建房方案推荐采用《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中的陕南农村民居方案。

（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指引

规划建设以下公共服务设施：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活动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室、生活超市、电商物流代办点、充电桩。建议配置幼儿园、小学、文化舞台、养老服务设施、小卖部、餐饮店。

进一步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燃气、环卫、防灾等基础设施。

（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指引

落实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3 个，其

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94.44 公顷，其他农用地整理规模 1.15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0.39 公顷。

第三节 双全村

一、村庄现状

双全村位于双丰镇东北部。东与茅坪镇大山村接壤，南与民主村相接，西与双河社区相邻，北与西营镇柳树村相连。村域国土面积 8.34 平方公里。2020 年全村共 343 户，户籍人口 1124 人。主要种植作物有玉米、木瓜、核桃、魔芋、甘蔗、黄姜、小麦、大豆。主要养殖有蜂、猪、兔、鸡。

二、落实“五线”

双全村落实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 106.17 公顷（1592.55 亩），落实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74.82 公顷（1122.3 亩），村庄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20.24 公顷，其中新增村庄建设用地 0.85 公顷，包括村庄用地 0.82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03 公顷。

双全村现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5 处，为石家寨遗址（白文广字（2015）56 号），位于双丰镇双全村东北、甘梁毛氏家族墓地（白文广字（2015）56 号），位于双河乡双全村东南的甘梁、蟹子峡黄亮山墓（白文广字（2015）56 号）、双河乡双全村东北的蟹子峡、老坟山黄氏家族墓地白文广字（（2015）56 号），位于双丰镇双全村东北的老坟山。保护措施严格按照《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执行。

三、明确“三指引”

（一）村庄建筑管控和风貌指引

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67 平方米以内，村民住宅层数一般不超过 3 层，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工业用地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1.0 且 ≤ 3.0 ，绿地率 $\leq 20\%$ ；商业用地建筑密度 $\leq 6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用地参照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村庄道路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3 米，其他道路退距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建房风貌以陕南传统民居风貌为主，建筑色彩以白灰色系为主，屋顶以坡屋顶形式为主，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风格及色彩应协调统一。村民自建房方案推荐采用《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中的陕南农村民居方案。

（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指引

规划建设以下公共服务设施：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活动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室、生活超市、电商物流代办点、充电桩。建议配置幼儿园、小学、文化舞台、养老服务设施、小卖部、餐饮店。

进一步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燃气、环卫、防灾等基础设施。

（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指引

落实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4 个，其

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113.24 公顷，其他农用地整理规模 0.26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0.08 公顷，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规模 0.52 公顷。

第四节 五星村

一、村庄现状

五星村位于双丰镇中部，双阎路擦境而过。北侧与西营镇高桥村、土泉村相接，西侧与闫家村相邻，南侧与孔城村接壤，东侧紧邻双安村、双河社区。村域国土面积 11.88 平方公里。2023 年全村 360 户，户籍人口 1238 人。特色作物种植有茶叶、黄姜、魔芋，特色农产品有茶叶。

二、落实“五线”

五星村落实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 107.08 公顷（1606.2 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54.78 公顷（821.7 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82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0.88 公顷。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20.27 公顷，其中新增村庄建设用地 1.88 公顷，包括村庄用地 1.73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15 公顷。

五星村现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4 处，分别为石王崖石祭崖遗址（白文广字（2015）56 号），位于双丰镇五星村东；周王氏合葬墓（白文广字（2015）56 号），位于双河乡五星村东南的千户坪（小地名）、周家院周从荣夫妇合葬墓（白文广字（2015）56 号），位于双河乡五星村东的周家院（小地名）、石王庙新兴寺（白文广字（2015）56 号），位于双河乡五星村西北的石王庙。保护措施严格

按照《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执行。

五星村地灾隐患点有 2 处滑坡，分别为竹园坎滑坡和谭家湾滑坡，规模等级均为小型。将村内所有在册地质灾害点纳入群测群防体系，进行专业监测及普适型监测。制定预警、抢险、疏散等措施方案。

三、明确“三指引”

（一）村庄建筑管控和风貌指引

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67 平方米以内，村民住宅层数一般不超过 3 层，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工业用地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1.0 且 ≤ 3.0 ，绿地率 $\leq 20\%$ ；商业用地建筑密度 $\leq 6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用地参照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村庄道路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3 米，其他道路退距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建房风貌以陕南传统民居风貌为主，建筑色彩以白灰色系为主，屋顶以坡屋顶形式为主，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风格及色彩应协调统一。村民自建房方案推荐采用《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中的陕南农村民居方案。

（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指引

规划建设以下公共服务设施：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活动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室、生活超市、电商物流代办点、充电桩。建议配置幼儿园、小学、文化舞台、

养老服务设施、小卖部、餐饮店。

进一步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燃气、环卫、防灾等基础设施。

（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指引

落实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3 个，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27.34 公顷，其他农用地整理规模 1.31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1.55 公顷。安排生态修复项目 1 个，为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类项目规模 7.05 公顷。

第九章 文化空间与特色风貌保护

第一节 文化空间保护

一、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双丰镇现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 处，主要为古遗址以及石窟寺及石刻，以闫家村和双安村分布居多。（详见附表 8）

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一）保护原则

依法保护，合力推进。贯彻落实《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构建运行高效、管理科学、充满活力的法治非物质文化遗产事业发展体制机制。坚持政府主导、群众主体的原则，拓展社会参与度，进一步激发和引导社会各界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化。

创新引领，突出重点。坚持以制度创新、机制创新为先导，激发动力、增强活力、释放潜力，推动非遗事业继续率先发展。以濒危项目保护和传统工艺振兴、传承人群可持续培养、智慧化建设等工作为重点，深化保护成果。

整体保护，活态传承。坚持发掘与培育、保护与利用、继承与弘扬相结合。坚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和社会人文及自然生态环境整体性保护，优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生存空间。坚持以人为本，强化活态传承，充分发挥传承人在项目传承中的关键作用，大力培养后继人才，形成活态传承链。

（二）保护目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体系更加完善，各项保护工作体制机制更加成熟，保护工作整体实力明显增强，充满创新活力，与经济社会、生产生活的融合度显著提高，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对文明社会发展的贡献率进一步提升，基本形成保护发展科学化、传承弘扬系统化、文化空间生态化、特色项目品牌化、产业融合常态化、展示共享智慧化的保护格局。

（三）重点工作

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进一步完善传承机制。

健全传承人保护制度，实现传承人素质培训制度化、常规化，传承人业务技能比拼常态化。着力推进代表性传承人和传承人群培养，重点解决传承青黄不接的问题，努力发展新生代传承人群。着力推进濒危项目的保护与传承，开拓传承新渠道。实施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一、乡村风貌

（一）公共空间风貌引导

健全服务设施配置，完善活动场地、健身器械、休闲设施等；提高环境友好性，完善慢行系统、危险地段增设防护措施、补充亮化设施；提升环境品质，完善绿化景观配置，适当增设艺术装置，选用透水性、防滑性较强的铺装材质，注重公共空间开敞与私密的划分，促进友好的邻里交往；采用当地乡土材质制作景观

小品，营造乡土氛围，把传统文化和乡土人情融入“山、水、村”中，真正体现出“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白河魅力。

（二）街道风貌引导

提升街道两侧景观环境。拆除废弃围墙，车行路两侧增设景观休憩设施，种植各类花卉、小型灌木等，提升街景风貌。

外部墙体统一采用普通白色防水砂浆抹面或白色瓷砖贴面，墙体增设简洁砖雕、宣传画等，突出村落文化特色。

根据《农村道路规划规范》，农村道路等级应该分级设置，结合农村实际使用情况，村道路分为干路、支路、巷道3级，硬化或拓宽主干道及通社道路，道路宜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条件不足时可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增设传统特色太阳能路灯交通标志牌等相关设施。

完善村庄道路附属设施，建设交通安全设施、道路排水设施、停车设施和安全防护设施，村庄内部道路结合村庄人文资源、林田资源、水系资源等，适当预留慢性交通通道；提升道路绿化、美化、亮化。

（三）公共活动空间级景观小品引导

适当增加和完善活动场地、运动场地、儿童活动区域、党建文明宣传区域，增添具体的景观小品，体现当地风土民俗和文化宣传。

广场等主要活动场地应选择在村内具有地标特质的地点，设

计过程中采用增加村民健身设施、休息座椅、廊架、植物造景等景观小品方式，建设过程中要突出村庄地域特色。

强化公共活动场地的功能复合性，并增加公共空间绿化。

景观小品的设置要就地取材、因地制宜，多用石材、木材等，适应乡村氛围，充满田园气息。通过色彩和地方材料的应用体现传统性，增加装饰符号细节设计、突出地域特色。

二、公共设施风貌引导

以“整洁有序、原生乡土、舒适适宜、经济实用”的方式进行建设，与当地建筑风貌相协调，尽可能使用当地建筑材料。

三、居民点建筑风貌引导

农宅总体以合院风格为主，符合简约中式风格；结合房屋建筑质量状况，分类引导；拆除违章建筑，对保留建筑及沿路建筑立面进行风貌改造与修整，既保持统一协调的立面效果，又注重体现生态白河特色风貌。

第十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一、国土综合整治目标

规划到 2035 年，全镇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12 个，规模 666.88 公顷。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646.17 公顷，低效园地和残次林地整理规模 11.67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8.31 公顷，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规模 0.73 公顷。

二、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以保障粮食安全，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分类施策，完善农田配套设施，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规划期全镇拟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 6 个，建设规模 646.17 公顷，新增耕地面积 0.37 公顷，分布在双河社区和双安村。

（二）农用地整理项目

坚持保护生态、农地农用、发展绿色特色产业，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利用效益；统筹安排农业用地，积极开展中低产园地、林地的整治，充分发挥园地、林地的生产、生态、景观功能，拓展绿色空间。规划期全镇农用地整理规模 11.67 公顷，主要分布在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

（三）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规划期充分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平台，结合和美乡村

建设，以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目标，以集约节约用地、改善环境为原则，对废弃的农村宅基地、采矿用地和低效工业用地进行整理，调整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结合乡村振兴、生态移民、地质灾害移民和扶贫移民工程，开展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8.31 公顷，主要分布在闫家村、五星村和孔城村等。

（四）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下，依据土地利用条件，有计划开展荒草地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利用。规划期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建设规模 0.73 公顷，布局在双全村和孔城村。

第二节 生态修复

一、生态修复目标

全镇安排森林资源系统修复类项目 310.83 公顷，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类项目 33.17 公顷，矿山生态修复类项目 1.80 公顷。

二、生态修复项目

（一）森林资源系统修复

以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及修复改造为重点，营造新防护林，改造功能低下的生态防护林，提高镇域内防护林的生态功能，稳固提高天然林资源的数量和质量，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稳步提升退耕还林质量，充分发挥退耕林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对镇域内灌木林地、其他林地、其他土地和草地进行评估，规划期纳入造林绿化规模 310.83 公顷，主要布局在双安村和五星村。

（二）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

持续巩固深化“河长制”，严格水生态环境管理，加强流域生态治理与修复，提升流域水源涵养能力，加强排污口整治，提升垃圾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能力，完善水质监测及污水治理体系建设，基本消除黑臭水体，确保境内汉江水质稳定达标。规划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类项目规模 33.17 公顷。

（三）废弃矿山修复类

按照“谁开采、谁修复，谁受益、谁治理”的原则，全面落实矿山企业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主体责任，对全镇政策性关闭的无主矿山和投产、在建或停产的有主矿山进行地质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对历史遗留的区进行综合调查，开展矿区污染治理和生态景观修复示范。双丰镇规划矿山生态修复类项目规模 1.80 公顷，主要是双河社区的废弃采矿用地。

（四）生物多样性修复

以集中连片的天然林区、野生植物天然分布区、野生动物迁徙通道等生态敏感区域为重点，加强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价，完成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网络的核心区建设。到 2035 年，濒危动植物保护率达到 100%，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5‰以下，生物多样性得到切实保护。

第十一章 国土空间支撑保障体系

第一节 综合交通

一、国省道

规划 1 条省道 316，北连西营、仓上，东接宋家。规划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8.5m，为区域对外交通主干道。

二、县乡公路

规划 2 条乡道，分别为 Y209、Y210，按四级公路标准规划，规划路基宽度 7 米，路面宽度 6 米。村村通公路技术标准等级控制在四级及以上，路基宽度 6 米、路面宽 5 米。

三、公路客运站

镇区规划改建双丰公路客运站，提升服务水平，增强与周边区域的公路客运联系。

第二节 基础设施

一、给水工程

靠近镇区规划 1 处供水厂，以壮儿沟及其他地表水为水源，满足镇区集中供水需求。

规划完善村庄饮用水工程及供水管网系统，实现集中供水，保障村庄安全用水。各村庄使用地表水的水源要配备水净化处理设备、消毒设备和防砂、防浑浊设施。加强水源地保护、净水工艺改造、管网延伸配套及水质监测，稳定城乡供水质量。

二、排水工程

毗邻镇区规划 1 处双丰污水处理厂，采取雨污分流制，负责镇区及临近区域污水处理。雨水应充分利用地面坡变或现状沟渠排放，规划设置排水干渠收集道路雨水，就近排入沟中。

建立村庄污水排放系统和污水处理站，近期经沼气池和化粪池初步处理后回归农用，中远期有条件村庄统一排入污水处理池。

三、供电工程

近期依托 35kV 高桥变电站，远期依托规划的 35kV 双丰变电站。进一步完善镇域电网结构，使全镇的通电率达到 100%，保证供电量满足规划区发展需求，确保供电的质量和安、可靠性。

四、燃气工程

扩大天然气清洁能源入户范围，保障镇域居民天然气使用需求，持续推进全域范围“煤改气、油改气、油改电”。在管道天然气覆盖困难的地区，大力发展省柴节煤灶及沼气池，增加生物质能的利用。

五、通信工程

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支局及通信设施。实施宽带提升工程，大力推进骨干网、城域网和接入网升级改造，全力推进光纤网络“万兆入楼、千兆入户”，提升高速传送、灵活调度和智能适配能力，实现光纤宽带“村村通”。加快 5G 网络基站建设，部署新一代通信核心网和传输网，推进 5G 技术在智慧旅游、智慧交通、应急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示范应用。完善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消除 4G 移动网络覆盖盲区。加快“三网”融合进程，推动信息网络

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

六、环卫工程

全域实施“户分类-镇转运-镇处理”的乡镇集中治理模式。在双丰镇双河村规划1处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服务双丰镇区及周边村庄。全域生活垃圾统一转运至现状双丰镇生活垃圾焚烧站处置，建筑垃圾转运至西营镇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

完善农村垃圾收运设施布局，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源头减量，探索就地就近就农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路径。各村庄设置垃圾收集点，配备专职人员收集垃圾。因地制宜推广沼气、秸秆气、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改进炉灶，减少能源垃圾和消除烟尘污染。每个自然村至少设置一处垃圾收集点，垃圾收集点的服务半径不宜超过200m，占地面积5-10m²。

七、生态保护

防止农作物污染，确保农产品安全，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积极推广无公害果菜技术，扩大化肥农药控制使用区域，进一步强化管理措施。

防治规模化养殖污染，推广畜禽养殖业粪便综合利用和处理技术，对规模化养殖实行全面监管。

实施秸秆禁烧，促进综合利用，加大秸秆禁烧工作力度，大力推广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开发秸秆利用新途径。

第三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一、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建立覆盖城乡两级、均衡布局的公共服务体系，分区分级明确教育、医疗、文化、养老、体育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和建设标准。

镇级社区生活圈。依托集镇所在地，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可在完善自身服务要素配置的同时，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实现对周边乡集镇的辐射，宜配置卫生服务站、老年活动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幼儿园、小学、初中、文化活动室、室外综合健身场地、菜市场、邮政营业场所，以及生活垃圾收集站、公共厕所等。至2035年，双丰镇形成1个15分钟城镇生活圈及生活圈服务中心，实现城镇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步行可达覆盖率90%，将15分钟社区生活圈划分为基础保障型、品质提升型两种类型并制定差异化的生活圈建设标准。基础保障型为未来人口增长的重点区域，主要为中厂集镇区域。品质提升型为现状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较为齐全的地区，主要分布在双丰镇政府周边。

村级社区生活圈。宜依托行政村集中居民点或自然村/组，综合考虑乡村居民常用交通方式，按照15min可达的空间尺度，配置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并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构建2个乡村社区生活圈，实现乡村社区公共服务设施15分钟慢行可达覆盖率90%。

二、明确设施配置标准

以社区生活圈为导向，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参考十五分

钟生活圈要求以及上位规划管控传导的公服内容，结合公共服务设施现状，进行公共服务设施的管控与传导。

表2 城乡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表

类别	项目名称	镇区	基层村
公用行政	党务、政府、人大、政协、团体	●	—
	各专项管理机构	●	—
	居委会、警务室	●	—
	村委会	○	●
教育培训	专科院校	○	—
	职业学校、成人教育及培训机构	○	—
	高级中学	○	—
	初级中学	●	—
	小学	●	○
	幼儿园、托儿所	●	○
文体科技	文化站（室）青少年及老年活动中心	●	●
	体育场馆	●	—
	科技站、农技站	●	○
	图书馆	●	—
	展览馆、博物馆	○	—
	游乐健身场所	●	○
	广播电视台（站）	●	—
医疗保健	计划生育站（组）	●	○
	防疫站、卫生监督站	●	—
	医院、卫生院、保健站	●	●
	疗养院	○	—
	专科诊所	○	○
商业服务	生产资料、建材、日杂商品	●	○
	粮油店	●	●
	药店	●	○
	燃料店（站）	●	—
	理发馆、浴室、照相馆	●	○
	综合服务站	●	○
	物业管理	●	○
	农贸市场	○	○
	银行、信用社、保险机构	●	—
邮政局	●	○	
社会保障	残障人康复中心	●	—
	敬老院	●	○
	养老服务中心	●	●
集贸设施	蔬菜、果品、副食市场	●	○
	粮油、土特产、市场畜禽、水产市场	●	○

	燃料、建材家具、生产资料市场	○	—
--	----------------	---	---

注：“●”表示必须设置；“○”表示可以选择设置；“—”表示可以不设置。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

强化防灾减灾空间保障体系。双丰镇地处秦巴山脉，地势东南西高、中北部低。境内地貌以中高山丘陵为主，低山河谷为辅，地形复杂多样，山峦重叠。境内河道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主要河流有阎家河、大百子沟、孔城沟等。境内自然灾害主要有泥石流、山体滑坡等，滑坡主要散布于低山区的斜坡地带。片区山洪治理应以安全泄洪为主，并与堤防工程构建成完整的封闭的城区堤防体系，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对境内危害较大的地质灾害地进行工程治理，避免地质灾害威胁。抗震设防烈度为VI~VII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05g~0.10g。

为保障镇域和镇区的消防安全体系，应提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救援能力，完善消防车辆器材装备建设，积极落实消防水源建设，合理布置消防取水点，在重要的建筑物、场站、仓库地区设置消防设施，加强消防通信建设。

第十二章 镇区规划

第一节 用地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一、空间结构

镇区的空间布局结构规划为“一心、一轴、四区”。

一心：中心发展区形成的综合服务中心，是整个镇区的政治、文化、服务中心。

一轴：沿冷厚路形成的城镇发展轴，将镇区的三个片区串联起来。

四区：中心综合发展区、居住发展区、宜居发展区、产业发展区。

中心发展区位于镇区中心，是镇区主要的行政、商业、医疗、教育综合性中心；居住发展区位于镇区北部，教育资源丰厚；宜居发展区，以规划安置区为主；产业发展片区位于双丰镇北侧，集聚大量工业园区。

二、用地布局

在尊重现状的基础上，引导优化各类用地布局，保障双丰镇各项规划诉求以及基础设施和产业设施用地空间规模。至2035年，规划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在30.76公顷以内。其中，城镇住宅用地11.59公顷，比重37.67%；机关团体用地0.50公顷，比重1.64%；文化用地0.86公顷，比重2.80%；中小学用地2.20公顷，比重7.15%；医疗卫生用地0.27公顷，比重0.86%；商业用地0.15公

顷，比重 0.50%；商务金融用地 0.11 公顷，比重 0.35%；一类工业用地 11.73 公顷，比重 38.13%；城镇村道路用地 2.87 公顷，比重 9.35%；防护绿地 0.34 公顷，比重 1.11%；广场用地 0.14 公顷，比重 0.45%。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一、公共服务体系

建设“公共服务中心——组团中心”两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形成多层次、全覆盖、人性化的基本公共服务网络。

公共服务主中心结合镇区现状，建设具有辐射带动能力的综合服务中心。

结合周边用地比较集中的区域，打造组团级服务中心，发展配套完善的组团公共服务中心。

二、落实社区生活圈建设

完善城镇社区生活圈。构建步行 15 分钟步行可达、适宜的社区生活圈网络，服务常住人口约 5-10 万人，配备生活所需的文教、医疗、体育、商业等基本服务功能与公共活动空间。依托多样化公共空间，提供文化活动、体育健身等品质型服务设施，构建社区交往空间体系。至 2035 年，十五分钟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覆盖率达 100%。

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教育设施规划：教育用地面积为 2.20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7.15%。镇区按照幼儿园服务半径不大于 300 米，小学服务半径不

大于 500 米，中学服务半径不大于 1000 米的基本原则，结合现状规划教育设施布局。

医疗设施规划：医疗卫生用地面积为 0.27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0.86%。镇域内设有双丰中心卫生院一处，位于中心镇区，是一所集临床医疗、预防保健、村级公共卫生管理等为一体的综合卫生院，依托镇级医疗机构，重点建立社区基本卫生服务站。完善中心卫生院的医疗设备，利用现状镇卫生院设备和用地，改善医疗条件，提高服务质量。

文化设施规划：文化用地面积为 0.86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2.80%。按照中心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设置。中心镇区完善文化娱乐设施用地

第三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

至 2035 年，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量为 0.48 公顷。

——防护绿地。沿铁路两侧布置宽度不小于 8 米的防护绿带，城市水厂、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周围根据标准设置一定宽度的卫生防护绿带，在产生有害气体及污染物的工厂外围建设卫生隔离绿带；根据高压线路电压等级，控制不同宽度的高压线走廊绿带。防护绿地共计 0.34 公顷。

——广场用地。布置若干处广场用地，面积共计 0.14 公顷。用于打造城市居民重要的公共活动空间，兼具应急避险功能。

居住区内的小游园、绿地，单位内部绿地及大型公建前的绿化用地等是城镇绿地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布置多处社区游园，

以亲近自然、生态涵养、休闲游憩、科普教育等多种功能为主，满足居民亲近自然的需求。

第四节 基础设施规划

一、道路交通

规划优化镇区内部交通，确定镇区内部交通为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的道路系统。

1. 主干路

规划 1 条主干路，冷厚路。冷厚路为联系镇区一条对外交通干道，服务镇区发展，规划道路断面宽度为 7 米。

2. 次干路

规划 2 条次干路，双阁路和规划路一，承担主要功能分区内部的交通，并保障河道岸线沿河交通、跨河交通联系，规划道路断面宽度为 6-7 米。

3. 支路

规划 5 条支路，实现各地块与主次干路间的联通，同时保障河道两岸交通联系，规划道路断面宽度为 5-6 米。

4. 公路客运站

镇区规划改建双丰公路客运站，提升服务水平。

二、公共交通

积极发展城乡公共交通，合理规划线路，将镇区与市中心公交衔接，做好换乘休息等相关设施设备，方便城乡居民使用。

强化城乡间交通联系，建立支撑城乡布局的公共交通体系。

在镇区规划一处公交车站。公交站点根据线路走向及现状地形特点设置。站点设置应满足 300 米半径覆盖率在 70%以上，500 米半径覆盖率在 90%以上。

三、给水设施

靠近镇区规划一处供水厂，以壮儿沟及其他地表水为水源，满足镇区供水需求。规划区供水管网由自来水厂供水，主干管通过各个支管延伸向用户，形成生活-消防联合供水的管网系统。规划供水管径介于 DN200-DN500 之间。镇区内规划给水主干管依托主干道路地下敷设，支管依托支路延伸入各户。

四、排水设施

靠近镇区规划 1 处双丰镇污水处理厂，采取雨污分流制。完善镇区排水管网布设，实现污水 100%收集，提高污水处理率。雨水根据地形就近排入雨水管网，最终排入沟道。镇区内规划污水主干管依托主干道路地下敷设。规划污水管径介于 DN200-DN500 之间。

五、供电设施

近期依托 35kV 高桥变电站，远期依托规划的 35kV 双丰变电站。镇区中压等级配网采用 10kV，10kV 中压配网为地下电缆环网，同路径的线路敷设在同一沟道中，6 回及以上线路采用电缆沟槽，6 回以下线路采用直埋敷设。

六、燃气设施

加快镇区燃气设施建设步伐，扩大天然气清洁能源入户范围，

保障镇区居民的天然气使用需求，持续推进全域范围“煤改气、油改气、油改电”。在管道天然气覆盖困难的地区，应大力发展省柴节煤灶及沼气池，增加生物质能的利用。

七、通信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支局及通信设施。电信传输有线网以地下管道为骨干通道，光环网和光接入网为主要组网方式。镇区内的通信网及对外网将向“三网融合”的宽带综合业务数字网方向发展。各网共存时，电信市话网、有线电视网、计算机数据宽带网、区内智能网等信息传输线均采用同一线位，同沟敷设。

八、环卫设施

镇区垃圾转运至双丰镇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转运至双丰垃圾焚烧站处理，实施“户分类-镇转运-镇处理”的集中治理模式。实现镇区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分类清运，回收利用，分类填埋。镇区规划每平方公里设置6座公厕，在公共服务区、主要道路两侧及路口设置废物箱。设置间距：商业街25-50米、交通干路50-80米、一般道路80-100米。

第五节 综合防灾规划

一、消防规划

消防安全布局：规划区内各类建筑，应当优先建造一级、二级耐火等级的建筑，控制三级耐火等级建筑，严格限制四级耐火等级建筑。建筑之间开辟防火间距和消防车通道，加强消防水平。

消防水源：积极落实消防水源建设，通过城市给水管网、天

然水源或消防水池多方保障消防水源。

消防通道：在重要的建筑物、场站、仓库地区预留消防通道，道路宽度不小于4m，净空高度不小于4米。

消防设备：提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救援能力，完善消防车辆器材装备建设。室外消防栓按120m的间距进行配置，采用地下式，宜靠近道路交叉口。距离道路边沿不超过2米，距离建筑物外墙不小于5米。

二、防震规划

抗震设防等级：规划区内建筑物按7度抗震设防烈度要求设计，涉及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设计标准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避震疏散规划：结合消防通道及对外交通干道，形成完善的疏散通道系统，依托广场、公园绿地、学校等开阔场地布局应急避难场所，确保为居民提供基本的疏散避难空间。

三、防洪规划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的规定及白河县的防洪设防标准，规划区的设防标准按20年一遇标准设防。各河流上的桥梁等构筑物设防标准应大于或等于其相应河沟的设防标准。

规划区内各类建设项目在开发建设前，应进行场地安全性、稳定性评估，在对各类地质灾害和洪水灾害进行充分预测和制定防护措施，确保场地安全后，方可进行建设。

四、人防规划

坚持“人防建设与镇区建设有机结合”和“平战相结合、协调发展”的思想，立足战备、综合开发、合理布局、注重实效。对镇区内重要目标须进行有效防护。主要包括党政军各级指挥机关，主要的桥梁、公路、铁路、隧道等交通设施，城市天然气、燃油、粮食等能源物资储备单位，城市生命线基础设施以及易燃、易爆、剧毒、危险品单位等。

结合城区建设中的商业区、居住区的建设开发及地下空间利用，做到平战结合、地上地下统一规划、建设、管理。镇区地下交通干线、地下营业性设施、地下停车场、地下过街通道等镇区地下空间的开发建设，其口部、孔口、管线等部位和设施应当符合人民防空工程的防护要求。

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双丰镇地处地质灾害多发区，因此在今后的开发中需要注意防止山体滑坡、崩塌、滑落等地质灾害的威胁。

规划要求：①镇区建设对地质灾害的防御要以避开为主，改造为辅，一般情况下不要过分改变天然地形。

②对居住在山体陡坡地段的居民要采取相应的加固工程或生物措施。

③要充分利用自然排水系统，妥善处理建筑物、工程措施及其场地的排水，防止地质灾害发生的隐患。

第十三章 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近期安排

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分期实施安排，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出分期实施的目标和重点任务，明确约束性指标和管控要求。对双丰镇全域近期实施重大项目的布局和时序做出统筹安排，明确近期开展的国土开发、保护、整治项目及用地安排等，建立项目库。同时，明确城镇开发边界内近远期建设范围与用地布局。逐步推进老镇区改造和新区建设，强化不同阶段城市总体结构、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衔接，保证城市空间的有序生长。

根据白河县“十四五”规划，结合相关部门专项规划，梳理了双丰镇规划期内的重点建设项目。近期安排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 个，用地规模 12.13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1 个，用地规模 0.01 公顷；产业发展建设项目 5 个，用地规模 26.13 公顷；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 5 个，建设规模 86.56 公顷。

规划近期安排重点项目见下表《双丰镇近期重点项目安排表》。

表 3 双丰镇近期重点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所在行政村	用地规模
基础设施	交通	省道 316 宋家-双丰隧道	新建	民主村	1.82
		316 省道白河县双丰至仓上公路改建工程	改扩建	双河社区、民主村	9.64
	环保	孔城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孔城村	0.25

		五星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五星村	0.04
		双安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双安村	0.17
		双全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双全村	0.02
		民主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民主村	0.12
	其他	双河社区公用设施用地	新建	双河社区	0.03
		五星村公用设施用地	新建	五星村	0.02
		双全村公用设施用地	新建	双全村	0.01
合计					12.1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行政	双丰镇派出所、司法所综合楼	新建	双河社区	0.01
产业发展	工业	隆凯达采石场（露天开采）	新建	双河社区	16.40
		双丰镇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露天开采）	新建	双河社区	9.48
		双安村工业用地	新建	双安村	0.09
		双河社区产业用地	新建	双河社区	0.09
	商业	闫家村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新建	闫家村	0.08
合计					26.13
整治与修复	国土整治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改建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	10.19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改建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	1.48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改建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	4.51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改建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	3.8
	生态修复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绿化造林项目	新建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	66.58
合计					86.56
总计					124.83

第二节 规划传导与指引

一、规划承接

承接上位规划提出的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国土开发强度等约束性指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河湖管理范围、地质灾害洪涝灾害风险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重要控制线，衔接森林覆盖率、湿地面积、基本草原、高标准农田面积、矿山综合治理率等预期性指标，深化国土开发利用格局、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乡镇驻地发展方向与功能分区，进行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保护与修复等重点项目布局。

到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883.39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549.72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3330.81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为 33.19 公顷。

二、控制性详细规划传导

经依法批准的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乡镇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必须严格执行，凡是违反规划的行为都要严肃追究责任。镇政府定期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修改，必须经原审批机关同意，并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完善社会参与机制，发挥专家和公众的力量，定期委托专业机构或第三方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凡不符合国

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建设的一律按违法处理。

严格遵循总体规划明确的各类底线要求，落实空间格局、规划分区及设施布局等安排，并通过土地管控和指标量化等方式进行有效落实。按照“地域完整、界限稳定、规模合理、编码统一”的原则，根据功能分区，将双丰镇区划分为2个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各详细单元开发强度、建筑密度、建筑限高具体要求如下：

(1)双丰产城融合片区(SFZQ-01)。范围北至双丰镇北边界，南至冷水河与冷厚路交点，东至冷水河，西至双丰镇工业园区。片区功能以工业园区和居住为主，含市政及公共服务设施。片区开发强度宜为1.0左右，建筑高度不宜大于24米。依托北部产业发展，重点展现以工业为主的清新明亮、简约大气的现代化风貌。园区建筑的现代化风格与工业流程充分结合，强调片区整体性，体现现代产业特色。

(2)双丰综合服务片区(SFZQ-02)。范围北至冷水河与冷厚路交点，南至双安村边界，西至冷水河与双闫路交点，东至冷水河。片区功能以综合服务和居住为主，含市政及公共服务设施。片区开发强度宜大于1.0，建筑高度不宜大于60米。建筑风格上，沿白石河建筑在整体风格上以体现空透、明快的现代仿古风格为主，并顺应地形变化，具有山地建筑特色。充分利用建筑屋面，增加沿河观景。严格控制山区建设行为，避免在山体制高点周边建设大型市政基础设施；严格控制浅山及山前地区的建筑高度与体量。

三、村庄规划传导

统筹村庄建设管控，针对不同类型的村庄提出村庄人口、建设用地、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村庄职能定位以及各类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等指标控制和管控要求。可根据村庄规划管控要求，以一个或多个行政村为单位，编制村庄规划指引。梳理村庄开发建设的正、负面清单，引导不同类型的村庄开发建设。

第三节 保障措施

一、落实边界管控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底线约束和刚性管控，制定各类空间控制线的管控要求，并开展各类空间控制线划区定界工作。按照“依法依规，规范调整；确保数量，提升质量；优化布局，明确条件”的原则，将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重要空间控制线以及重要蓝绿空间、开敞空间、历史文化保护、交通廊道和枢纽节点等空间管控边界落实到地块，逐片（块）登记，建立相关图表册、建立标识、落实责任。

二、健全用途管制

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对所有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提出“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等管制方式。根据地方实际，不断完善生态、农业、城镇等各类国土空间管制制度，因地制宜创新用途管制内容和管制方式。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完善用地审批制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制度。

三、定期评估与适时修改

执行“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定期评估制度，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对违反规划管控的行为及时预警，在满足国家、省、市建设要求基础上，提出地方特色的扩展功能，明确重点监督内容和重点监控指标，评估结果作为规划调整修改的重要依据。依据国家、省、市法律法规的修改条件和程序，结合本地实际，提出更具针对性的规划修改类型、修改条件和修改规则。

四、完善相关配套政策

健全自然资源有偿使用、生态补偿制度，完善增减挂钩、增存挂钩、人地挂钩等政策工具，创新人口、产业、财税、金融等体制机制，构建有利于镇级总规实施的政策体系。

五、建立规划实施经济激励制度

建立和完善耕地保护的经济激励制度和政策，实行保护责任与财政补贴相挂钩，同时建立稳定的耕地保护和建设的资金投入制度，落实保护工作经费，用经济杠杆调动基层和广大群众的积极性，进一步完善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的使用和管理，确保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收入用于中低产田改造，改善农业生产条件。

六、加强规划业务人员技术培训

加强对镇相关部门和规划管理系统业务人员的技术培训，重点普及对“3S”技术的掌握、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

实施监督信息系统的日常管理和使用，提高镇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业务人员的技术管理水平，培养一批既有国土管理知识背景，又能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及管理等领域熟练运用先进技术的专业化人员。

附表：双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附表

表1 双丰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表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5年	2035年	指标属性	层级
耕地保有量	公顷	883.39	883.39	≥883.39	约束性	全域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549.27	549.27	≥549.27	约束性	全域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3330.81	3330.81	3330.81	约束性	全域
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	%	0	0	0	预期性	全域
森林覆盖率	%	83.17	83.17	85	预期性	全域
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	%	0.15	0.15	0.15	预期性	全域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9.13	33.19	33.19	约束性	全域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	8.79	34.22	31.75	约束性	镇区
道路网密度	(千米/平方公里)	8.31	9.95	26.46	约束性	镇区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全域

表 2 双丰镇国土空间用地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用地类型			2020年		2035年		规划期净变化量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农用地	耕地		895.92	8.66	882.32	8.53	-13.60
	园地		21.31	0.21	19.37	0.19	-1.94
	林地		8997.98	87.02	8991.56	86.96	-6.42
	牧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湿地（灌丛沼泽、沼泽草地、沼泽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46.59	0.45	45.84	0.44	-0.75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9.13	0.09	33.19	0.32	24.06
		其他城镇建设用地			0.00	0.00	
	村庄用地		171.04	1.65	174.30	1.69	3.26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8.44	0.18	17.16	0.17	-1.28
	其他建设用地		8.61	0.08	8.59	0.08	-0.02
其他用地	陆地水域		43.01	0.42	41.88	0.40	-1.13
	其他土地		127.75	1.24	125.75	1.22	-2.00
	湿地（内陆滩涂）		0.40	0.00	0.23	0.00	-0.17
合计			10340.18	100.00	10340.18	100.00	0.00

注：1.湿地中灌丛沼泽、沼泽草地、沼泽地纳入农用地统计，内陆滩涂纳入其他用地统计；2.其他草地纳入其他用地中的其他土地统计；3.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纳入其他农用地统计；4.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包括区域性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5.其他建设用地是城乡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以外的建设用地。

表3 双丰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分区	二级分区	三级分区	面积	比重
生态保护区	--	--	3330.81	32.21
生态控制区	--	--	255.72	2.47
农田保护区	--	--	612.30	5.92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居住生活区	14.41	0.14
		综合服务区	3.11	0.03
		商业商务区	0.78	0.01
		工业发展区	10.99	0.11
		物流仓储区		
		绿地休闲区		
		交通枢纽区		
		战略预留区	0.11	0.00
		合计	29.40	0.28
	城镇弹性发展区		2.02	0.02
特别用途区		1.77	0.02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174.30	1.69
	一般农业区		485.68	4.70
	林业发展区		5384.59	52.07
矿产能源发展区	--	--	63.58	0.61

注：其他城镇建设用地区：以依托资源或具有邻避效应的工矿用地以及军事、监教场所、殡葬、文物保护、生态环境、资源保护、旅游设施等特殊用地为主的区域。

表4 双丰镇规划指标分解表（2035年）

单位：公顷

行政村	耕地保有量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城镇用地	村庄用地
孔城村	104.27	70.08	665.02	0.56	17.49
民主村	110.99	73.97	412.12	0.52	15.05
双全村	106.17	74.82	0.00	0.00	20.21
五星村	107.08	54.78	3.82	0.84	19.29
双安村	182.26	114.01	1419.00	1.67	30.24
闫家村	145.38	77.27	671.72	0.93	30.60
双河社区	127.23	84.79	0.00	28.67	41.43
白河县国有林场	0.00	0.00	159.13	0.00	0.00
合计	883.39	549.72	3330.81	33.19	174.30

表5 双丰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 建设用地	所在行政村
1	交通类	省道316宋家-双丰隧道	新建	2021—2025年	1.82	1.82	民主村
2	交通类	316省道白河县双丰至仓上公路改建工程	改扩建	2021—2025年	9.64	4.00	双河社区、民主村
3	环保类	孔城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25	0.25	孔城村
4	环保类	五星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04	0.04	五星村
5	环保类	双安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17	0.17	双安村
6	环保类	双全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02	0.02	双全村
7	环保类	民主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12	0.12	民主村
8	旅游类	闫家村旅游接待中心	新建	2021—2035年	0.23	0.23	闫家村
9	旅游类	双全村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0.42	0.42	双全村
10	民生类	双河社区停车场	新建	2021—2035年	0.58	0.58	双河社区
11	民生类	双河社区公用设施用地	新建	2021—2025年	0.03	0.03	双河社区
12	民生类	双丰镇集镇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2.60	2.60	双河社区
13	民生类	五星村停车场、广场	新建	2021—2035年	0.10	0.10	五星村
14	民生类	五星村停车场	新建	2021—2035年	0.09	0.09	五星村
15	民生类	五星村公用设施用地	新建	2021—2025年	0.02	0.02	五星村
16	民生类	五星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67	0.67	五星村

17	民生类	双安村饮用水厂	新建	2021—2035年	0.11	0.11	双安村
18	民生类	双全村公用设施用地	新建	2021—2025年	0.01	0.01	双全村
19	民生类	双全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60	0.60	双全村
20	民生类	民主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60	0.60	民主村
21	民生类	孔城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60	0.60	孔城村
22	民生类	闫家社区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60	0.60	闫家村
23	产业类	隆凯达采石场（露天开采）	新建	2021—2025年	16.40	16.40	双河社区
24	产业类	双丰镇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露天开采）	新建	2021—2025年	9.48	9.48	双河社区
25	产业类	孔城村农产品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94	0.94	孔城村
26	产业类	双河社区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1.04	1.04	双河社区
27	产业类	双河社区农产品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09	0.09	双河社区
28	产业类	双丰镇康养中心	新建	2021—2035年	2.03	2.03	双河社区
29	产业类	双河社区核桃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07	0.07	双河社区
30	产业类	闫家村茶厂	新建	2021—2035年	0.07	0.07	闫家村
31	产业类	闫家村五味子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20	0.20	闫家村
32	产业类	五星村魔芋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61	0.61	五星村
33	产业类	五星村社区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24	0.24	五星村
34	产业类	五星村茶厂	新建	2021—2035年	0.32	0.32	五星村
35	产业类	双安村魔芋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04	0.04	双安村

36	产业类	双全村仓储物流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0.03	0.03	双全村
37	产业类	双全村农产品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15	0.15	双全村
38	产业类	民主村厂房建设	新建	2021—2035年	0.07	0.07	民主村
39	产业类	民主村茶厂	新建	2021—2035年	0.08	0.08	民主村
40	产业类	民主村猕猴桃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02	0.02	民主村
41	产业类	闫家村农产品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17	0.17	闫家村
42	产业类	女儿寨蜂业综合开发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0.08	0.08	闫家村
43	产业类	双安村艾草加工	新建	2021—2035年	0.12	0.12	双安村
44	产业类	双安村农产品加工	新建	2021—2035年	0.16	0.16	双安村
45	产业类	双安村工业用地	新建	2021—2025年	0.09	0.09	双安村
46	产业类	闫家村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新建	2021—2025年	0.08	0.08	闫家村
47	产业类	双河社区产业用地	新建	2021—2025年	0.09	0.09	双河社区
48	产业类	双安村木材加工厂	新建	2021—2035年	0.32	0.32	双安村
49	其他类	双丰镇派出所、司法所综合楼	新建	2021—2025年	0.01	0.01	双河社区
50	其他类	双河社区加油站	新建	2021—2035年	0.18	0.18	双河社区

注：1. “用地规模”与“新增建设用地”无法准确计算的可以填写预估面积。2. 项目类型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电力、通讯、环保、旅游、民生、产业、生态和其他。

表6 镇区（集中建设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三级地类	2020年		2035年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	5.51	34.27	11.59	37.67
	农村住宅用地	--	3.80	23.6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	0.46	2.84	0.50	1.64
	文化用地	--	0.03	0.18	0.86	2.80
	科研用地	--				
	教育用地	高等教育用地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2.45	15.26	2.20	7.15
		幼儿园用地				
		其他教育用地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0.05	0.31	0.27	0.86
社会福利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			0.15	0.50
	商务金融用地	--	0.05	0.32	0.11	0.35
	娱乐用地	--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一类工业用地	0.14	0.85	11.73	38.13
		二类工业用地				
		三类工业用地				

	采矿用地	--					
	盐田	--					
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储备库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铁路用地	--					
	公路用地	--	0.67	4.16			
	机场用地	--					
	港口码头用地	--					
	管道运输用地	--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城镇村道路用地	--	0.57	3.53	2.87	9.35	
	交通场站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用地						
	排水用地						
	供电用地						
	供燃气用地						
	供热用地						
	通信用地						
	邮政用地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环卫用地				
	消防用地				
	水工设施用地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绿地与开敞空间 用地	公园绿地				
	防护绿地			0.34	1.11
	广场用地	0.14	0.86	0.14	0.45
特殊用地	军事设施用地				
	使领馆用地				
	宗教用地				
	文物古迹用地				
	监教场所用地				
	殡葬用地				
	其他特殊用地				
留白用地	--				

表7 双丰镇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名称	所在行政村	面积	保护地类型	级别
-	-	-	-	-	-

表8 双丰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名称	类别	级别	所在行政村	保护范围
1	仙姑寨遗址	古遗址	县级	闫家村	A、遗址东西外延20米、南北20米，B、A区外延30米。
2	重修福祿官记事碑	石窟寺及石刻	县级	双安村	A、整个石碑

表9 双丰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建设规模	预期目标	建设时序
1	国土综合体整治	孔城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	孔城村	93.33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2	国土综合体整治	民主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	民主村	84.62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3	国土综合体整治	双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	双安村	149.26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4	国土综合体整治	双河社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	双河社区	82.06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5	国土综合体整治	双全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	双全村	101.45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6	国土综合体整治	五星村、闫家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	五星村、闫家村	135.45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7	国土综合体整治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伐除残次林树木，挖掘树根，平整土地，完善农田配套设施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	10.19	与周边耕地集中连片，农田设施配套基本齐全	2021—2025年
8	国土综合体整治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伐除残次林树木，挖掘树根，平整土地，完善农田配套设施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	1.48	与周边耕地集中连片，农田设施配套基本齐全	2021—2025年
9	国土综合体整治	闫家村、五星村、双	构（建）筑物拆除、建筑垃圾清运、	闫家村、五星	4.51	腾挪建设用地空间，增加	2021—2025年

		河社区、双全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	村、双河社区、双全村		耕地面积	
10	国土综合体整治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构（建）筑物拆除、建筑垃圾清运、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	3.80	腾挪建设用地空间，增加耕地面积	2021—2025年
11	国土综合体整治	孔城村宜耕后备资源开发项目	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	孔城村	0.21	实现占补平衡，新增耕地	2021—2035年
12	国土综合体整治	双全村宜耕后备资源开发项目	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	双全村	0.52	实现占补平衡，新增耕地	2021—2035年
13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冷水河综合治理项目	河道治理、湿地保护、水质监测等	孔城村、双安村、双河社区、五星村、闫家村	33.17	排污达标、水质达标、蓄滞洪能力提高	2021—2035年
14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双河社区矿山生态环境修复项目	进行综合调查、开展矿区污染治理和生态景观修复	双河社区	1.80	解决矿山开采对环境造成的污染	2021—2035年
15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绿化造林项目	植树造林，生态保护修复	闫家村、五星村、双河社区、双全村	82.60	增加林地面积，提高绿化覆盖率	2021—2035年
16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绿化造林项目	植树造林，生态保护修复	孔城村、双安村、民主村	66.58	增加林地面积，提高绿化覆盖率	2021—2025年
17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白河县国有林场绿化造林项目	植树造林，生态保护修复	白河县国有林场	161.64	增加林地面积，提高绿化覆盖率	2021—2035年

注：1. 项目类型即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国土综合体整治、矿山生态修复、其他整治和修复；2. 重点任务即为重点项目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建设内容和目标等；3. 实施区域即为重点项目实施涉及的行政村；4. 建设规模即为重点项目涉及的建设区域总面积；5. 预期目标即为项目实施后达到的效果；6. 建设时序即为预计重点项目实施的年限。

表 10 双丰镇村庄分级分类指引表

村庄名称	村庄类别	村庄级别
孔城村	集聚提升类	一般村
民主村	集聚提升类	一般村
双全村	集聚提升类	一般村
五星村	集聚提升类	一般村
双安村	集聚提升类	中心村
双河社区	城郊融合类	中心镇区
闫家社区	特色保护类	中心村
村庄类别数量	集聚提升类5个；特色保护类1个；城郊融合类1个；搬迁撤并类0个；其他0个。	
村庄级别数量	中心村2个；一般村4个。	

附 图